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证券代码:002955 证券简称:鸿合科技 公告编号:2021-043

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合科技”、“公司”)于2020年4月20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及2020年5月22日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Table with columns: 认购主体, 签约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币种,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Lists various bank deposits and investments.

备注: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北清路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京支支行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上地支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收益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针对投资风险,为有效防范投资风险,确保资金安全,公司拟采取以下措施:

-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商业银行进行合作。以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选择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的投资产品,且须满足流动性好的要求,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
2.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欧元/美元汇率变化、银行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等情况,如评估发现或判断存在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等投资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对可能存在的风险进行评价;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上述产品中,使用募集资金投资的部分,到期后将及时转入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规定的募集资金专户进行管理,并通知保荐机构;
6.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披露义务。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尽最大努力实现现金资产的保值增值,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实现公司与股东利益最大化,且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累计情况(含本公告所述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在过去十二个月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未到期余额为32,100万元人民币,公司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金额为1,800万元人民币。上述未到期余额未超过公司股东大会审批对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投资额度范围。

截至本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累计情况(含本公告所述购买理财产品情况),具体如下:

Table with columns: 认购主体, 签约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币种,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是否保本, 是否固定收益, 是否低风险, 是否流动性好. Lists investment details.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证券代码:002243 证券简称:力合科创 公告编号:2021-031号

深圳市力合科创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一、特别提示 (一)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议案的情况; (二)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三)为了保障中小投资者权益,提高中小投资者对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的重大事项参与度,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均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二、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2021年4月15日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4月15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4月15日9:15,结束时间为2021年4月15日15:00。

2.会议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龙岗大道(坪地段)1001号通产丽星科技园一栋A座一楼一号会议室。

3.股权登记日:2021年4月9日(星期五)

4.会议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会议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现场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杨世山先生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

(二)会议出席情况 股东大会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24人,代表股份907,832,859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74.9901%。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9人,代表股份604,973,107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49.9728%。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5人,代表股份302,859,752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25.0172%。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20人,代表股份124,170,71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10.2569%。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7人,代表股份156,6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129%。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3人,代表股份124,014,11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10.2440%。

公司部分董事、全体监事出席了本次会议,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律师为本次股东大会作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三、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议案进行表决,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一)会议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总表决情况: 同意798,404,51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87.9462%;反对280,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309%;弃权109,148,14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2.022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23,890,51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7743%;反对280,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257%;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会议听取了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总表决情况: 同意798,404,51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87.9462%;反对280,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309%;弃权109,148,14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2.022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23,890,51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7743%;反对280,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257%;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二)会议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总表决情况: 同意798,404,51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87.9462%;反对280,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309%;弃权109,148,14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2.0229%。

总表决情况: 同意798,404,51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87.9462%;反对280,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309%;弃权109,148,14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2.022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23,890,51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7743%;反对280,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257%;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三)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798,404,51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87.9462%;反对280,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309%;弃权109,148,14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2.022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23,890,51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7743%;反对280,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257%;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四)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的方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798,395,81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87.9452%;反对288,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318%;弃权109,148,14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2.022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23,881,81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7673%;反对288,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257%;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五)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798,360,81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87.9414%;反对323,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357%;弃权109,148,14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2.022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23,846,81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7391%;反对323,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609%;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六)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798,360,81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87.9414%;反对323,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357%;弃权109,148,14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2.022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23,846,81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7391%;反对323,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609%;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七)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798,404,51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87.9462%;反对173,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91%;弃权109,254,94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2.0347%。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23,890,51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7743%;反对280,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257%;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八)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798,404,51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87.9462%;反对280,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309%;弃权109,148,14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2.022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23,890,51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7743%;反对280,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257%;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九)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798,404,51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87.9462%;反对280,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309%;弃权109,148,14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2.022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23,890,51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7743%;反对280,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257%;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一)深圳市力合科创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二)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深圳市力合科创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力合科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16日

Table with columns: 认购主体, 签约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币种,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是否保本, 是否固定收益, 是否低风险, 是否流动性好. Lists investment details.

Table with columns: 认购主体, 签约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币种,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是否保本, 是否固定收益, 是否低风险, 是否流动性好. Lists investment details.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证券代码:002243 证券简称:力合科创 公告编号:2021-031号

深圳市力合科创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一、特别提示 (一)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议案的情况; (二)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三)为了保障中小投资者权益,提高中小投资者对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的重大事项参与度,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均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二、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2021年4月15日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4月15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4月15日9:15,结束时间为2021年4月15日15:00。

2.会议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龙岗大道(坪地段)1001号通产丽星科技园一栋A座一楼一号会议室。

3.股权登记日:2021年4月9日(星期五)

4.会议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会议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现场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杨世山先生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

(二)会议出席情况 股东大会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24人,代表股份907,832,859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74.9901%。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9人,代表股份604,973,107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49.9728%。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5人,代表股份302,859,752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25.0172%。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20人,代表股份124,170,71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10.2569%。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7人,代表股份156,6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129%。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3人,代表股份124,014,11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10.2440%。

公司部分董事、全体监事出席了本次会议,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律师为本次股东大会作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三、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议案进行表决,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一)会议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总表决情况: 同意798,404,51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87.9462%;反对280,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309%;弃权109,148,14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2.022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23,890,51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7743%;反对280,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257%;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会议听取了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总表决情况: 同意798,404,51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87.9462%;反对280,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309%;弃权109,148,14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2.022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23,890,51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7743%;反对280,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257%;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